

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智慧財產管理計畫、執行情形及目標

本公司為強化取得不易之研發技術成果，擬定結合公司營運目標與研發資源的智慧財產策略，建立一套藉由智慧財產權來創造公司價值的運作模式，不僅保護公司營運自由，另一方面可以強化競爭優勢，並可幫助企業獲利。

針對智慧財產權有建立一套管制及作業流程，請參照智慧財產管理手冊 ISO 文件R12-008。

1.商標管理

公司目前有建立內部審查作業程序，為鼓勵同仁創新激勵員工提出申請，針對獲得正式提案之個案，給予商標申請獎金，獲得正式商標者，給予商標獲得獎金。針對重大效益之個案，依據工作規則機動調整相關獎勵金額以為鼓勵。

公司目前委由外部商標專利事務所進行申請。

2.營業秘密管理

(1)員工有保守個人經辦業務及公司業務機密之義務。工作規則與勞動契約皆有規定。

(2)員工任職或離職後，均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，公司有訴追請求賠償之權利。

(3)公司訂有保密協定(NDA)，規範營業機密之接受方保密義務。

執行情形

本公司已將智慧財產管理辦法提送第10 屆第3 次（109 年10 月28 日）董事會及同日審計委員會進行討論，最終取得董事會核准。

於115年1月22日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如下：

1.近年來主要執行情形如下：

107 年修正保密協議(NDA)

109 年訂定智慧財產管理辦法

113 年檢討及修訂現行相關智財管理制度並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(TIPS) A級驗證

114 年再度通過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(TIPS) A級驗證

2.目前取得智財清單與成果如下：

統計至114年12月31日截止，目前已領證且在使用期限內的國內專利3案、國外專利1案，總計4件及取得商標件數9件。

3.公司目前智財政策與目標如下：

(1)115年智財管理政策

①強化公司智慧財產權之保護與管理，使公司使用/申請商標不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。

②提升全體員工智慧財產權管理意識，並增強營業秘密之概念。

- ③保護公司已註冊商標及商業利益。
- ④保護公司研發成果及商業利益。
- ⑤專利與商標管理，保護公司權益並維持競爭優勢。
- ⑥持續優化智慧財產管理制度相關規範與所需資源。
- ⑦網羅優秀創新人才，提升公司智財能量。

(2)115年智財目標

- ①相關權責單位於115年11月前依照實際需求檢討並持續修訂智財管理相關制度。
(負責部門：人力發展部、研發室、品保部、總務部、資訊處)
- ②人力發展部於115年8月前推動至少2場之智慧財產教育訓練。(負責部門：人力發展部)
- ③已於114年12月再度通過TIPS A級驗證，持續推動通過認證。(負責部門：人力發展部)
- ④為提升公司品牌形象，研發室於115年8月前提出新鋼種商標內部提案至少1件或新鋼種外部申請1件。(負責部門：研發室)